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原则，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兼顾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股东合理回报的期待，维持了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和《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经审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及决策程序后，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在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的基础上，综合考虑考核指标、岗位性质、地区及行业收入水平等情况制定，旨在有效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更好地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有利于推动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及经营效益提升，不存在违规发放或利益转移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和《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同意将《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指引的要求，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设计及实施情况进行了有效评价，并形成了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有效的控制、监督作用。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过审慎核查，我们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在对公司过往的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开展审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职能

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聘任的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付明仲

2021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谢炳福

2021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苏中一

2021年3月22日